

证券代码：838673

证券简称：青鸟股份

主办券商：东海证券

北京青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北京青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8 月 29 日上午 11:00 至下午 6:00。

预计会期 1.0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8 月 2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及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工商变更事宜》议案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8 月 1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

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二) 登记时间: 2018年8月29日上午10:00-10:30

(三) 登记地点: 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赫戈蕾

联系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马驹桥镇纳特园区11号楼8层

邮编: 101149

电话: 010-87304352

传真: 010-87305146

(二) 会议费用: 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如有)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青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董事会

2018年8月14日